

## 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》和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》的补充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4年11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（钟明强）》和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（钟明强）》。经事后核查，发现已披露的原公告声明文件中部分内容有误，现对涉及的相关内容进行更正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（钟明强）》

##### 更正前：

“十六、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，候选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，或具有会计、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、副教授或以上职称、博士学位，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、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五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。

是  否

如否，请详细说明：\_\_\_\_\_”

##### 更正后：

“十六、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，候选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，或具有会计、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、副教授或以上职称、博士学位，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、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五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。

是  否

如否，请详细说明：本人博士毕业于浙江大学高分子专业，多年高分子材

料的研究背景，曾任浙江工业大学化材学院、材料学院教授、博士生导师、研究所所长、副院长等职位。”

## 二、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（钟明强）》

更正前：

“十六、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，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，或具有会计、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、副教授或以上职称、博士学位，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、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五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。

是  否

如否，请详细说明：\_\_\_\_\_”

更正后：

“十六、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，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，或具有会计、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、副教授或以上职称、博士学位，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、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五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。

是  否

如否，请详细说明：被提名人博士毕业于浙江大学高分子专业，多年高分子材料的研究背景，曾任浙江工业大学化材学院、材料学院教授、博士生导师、研究所所长、副院长等职位。”

除上述补充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的其他内容不变，更正后的声明文件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（钟明强）（补充更正后）》和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（钟明强）（补充更正后）》，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16日